

证券代码：832704

证券简称：安美科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成都安美科燃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罗洪川、罗皓雯律师。

（七）会议地点

成都市郫都区红光镇港通北二路 203 号公司行政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审议《关于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六）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9）。

（七）《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上午 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郫都区红光镇港通北二路 203 号公司行政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郫都区红光镇港通北二路 203 号

联系人：林蔚

联系电话：028-6611871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于大会召开前 10 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安美科燃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成都安美科燃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成都安美科燃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